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南區

承辦人：呂明芬

電話：02-27258612

傳真：02-27237850

電子信箱：dop-a41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721072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(f179c5d2a971a7170c821b4ba7ce7609_407539_1072107293_1_ATTACH1.pdf、f179c5d2a971a7170c821b4ba7ce7609_407539_1072107293_1_ATTACH2.docx、f179c5d2a971a7170c821b4ba7ce7609_407539_1072107293_1_ATTACH4.jpg、f179c5d2a971a7170c821b4ba7ce7609_407539_1072107293_1_ATTACH3.doc)

主旨：107年至110年「貼心相貸」-全國公教員工消費性貸款，經公開徵選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獲選賡續承作一案，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參考應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7年5月22日總處給字第10700416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HMJH11003 內部資料

(人事處代決)

電子公文交換章